

B04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证券代码:688512 证券简称:慧智微 公告编号:2026-057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
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274号),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495,92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3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4,306,495.5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339,105.11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7,967,330.4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关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6年9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7-35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为强化募集资金监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本次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一代移动通信射频前端模组研发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7293110008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新兴应用场路的通信模组研发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230607880190000462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芯片驱动功率器件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0139633336

注: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新知识城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不具备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权限,相关协议分别由其上级管辖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各专户相关义务由开户银行履行实际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简称“甲方”、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简称“乙方”、华泰联合证券简称“丙方”。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規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甲、乙、丙三方经协商,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

查。

-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彭海斯、张辉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甲方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通知丙方,乙方应当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并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但应当在更换指定的合理期限内通知甲方。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 8.乙方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 10.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时失效。

- 11.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丙三方各持贰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88512 证券简称:慧智微 公告编号:2026-056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承销总结相关文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通过,公司将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6-055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如皋市丁堰镇康南路999号公司综合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四)表决权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权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公司董事纪建龙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8人。
- 2.董事会秘书雷雷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 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6,722,281	98.6741	955,382	0.4560	1,822,336	0.8699

C)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 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2026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	9,703,326	72.7444	955,382	7.6547	1,822,336	14.6009

注:不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 律师:王卫东、陈强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员具备合法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1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6-088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
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深圳市新嘉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嘉拓”)	7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审议范围内	是/否	是/否
是否发生担保事项	是/否	是/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48,613.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0.04

特别风险提示: 1.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2.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3.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因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深圳新嘉拓信息、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嘉拓新能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拓智能”)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深圳新嘉拓分别提供担保30,000万元、30,000万元、10,000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向子公司深圳新嘉拓提供担保251,000万元,2026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向子公司深圳新嘉拓提供担保145,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2026年度为子公司深圳新嘉拓提供的新增担保金额为180,000万元。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2025年12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三)担保进展情况

一、担保进展情况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深圳新嘉拓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
被担保人名称	深圳市新嘉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请注明)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参股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其他	(请注明)
法定代表人	陈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9990030	
成立日期	2013年7月23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南山区北环大道竹园社区翠园路37号深圳新嘉拓A栋1A和1E A1H1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6-056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停产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应对市场变化,并结合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多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蓝新材料”)实际经营状况,经审慎研究,多蓝新材料将于近期永久停产,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停产的原因

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及市场波动影响,皮革行业发展持续承压。据中国皮革协会数据,我国皮革产量已由2020年的约7.4亿平方米降至2025年的约5.7亿平方米,2025年中国皮革行业重点企业销售收入同比下降13.1%。受此影响,多蓝新材料经营面临挑战,将于近期永久停产,并将根据实际情况推进员工安置、资产处置或对外租赁等后续工作,本次停产有利于公司降低运营成本,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多蓝新材料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江苏多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5MA1WFFYG4G
注册地址	如皋市丁堰镇康南路88号
主要办公地址	如皋市丁堰镇康南路88号
法定代表人	倪俊华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经营范围	高性能膜的技术研究、技术转让、销售;功能性纺织面料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面料科技加工;塑料科技生产;塑料科技销售;皮革制品制造;皮革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0%,陈永健持股2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数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半年度/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60.51	1,530.07
净利润	-2,983.76	-1,514.06
资产总额	12,880.64	12,716.31
负债总额	21,265.07	22,548.80
净资产	-9,384.43	-9,838.49

三、本次停产对公司的影响

多蓝新材料永久停产有利于公司降低运营成本,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多蓝新材料2025年度营业收入未达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15%,现阶段永久停产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按《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对相关资产、负债进行处理,最终会计处理及损益影响须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后续,公司将根据多蓝新材料实际情况推进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员工安置、资产处置或对外租赁、解散清算等工作,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多蓝新材料后续进展,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1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前期审议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绿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万元	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7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1.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2.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3.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4.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江苏绿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田能源”)在该行办理的一系列授信业务提供5,00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20日、2026年9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议案》,同意为绿田能源提供总计不超过8,00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绿田机械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绿田机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和《绿田机械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法人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江苏绿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绿田能源6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罗正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8J16359E
成立日期	2025年04月24日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工业东路187号4幢三层
注册资本	5,000.00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码:688248 证券简称:南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股东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出让方”)保证向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科技”或“公司”)提供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参与南网科技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的股东为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数量为11,294,000股,占南网科技总股本的比例为2.00%;
- 本次询价转让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属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
-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机构投资者。

一、拟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出让方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截至2026年9月18日,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235,500	9.25%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南网科技持股5%以上的股东、非南网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不违反相关规则及作出的承诺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出让方所持股份已经解除限售,权属清晰。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规定》(2025年3月修订)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

出让方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其作出的承诺。

(四)出让方关于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的承诺

出让方承诺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

一、本次询价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11,29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0%,转让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拟受让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受让原因	
1	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	11,294,000	2.00%	21.62%	自身资金需求

(二)本次转让价格下限确定依据以及转让价格确定原则与方式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6-040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将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5,000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欣国际”)近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货币和商务汇率风险管理及质押协议》,为银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融资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自2026年9月17日至2027年7月9日。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人民币42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1亿元;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1亿元。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1)。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次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5,000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已在审议通过的范围范围内,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的名称: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886弄11号11楼1102室-70

法定代表人:王雄

注册资本:人民币221,288.7079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煤炭洗选;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橡胶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房地产开发经营;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659,472.13	649,205.53
负债总额	105,095.31	103,951.85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05,095.31	103,951.85
资产净额	554,376.82	545,253.68
资产负债率	15.94%	16.01%
营业收入	12,279.59	1,887.95
净利润	-5,488.74	-2,258.05

注:上表中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担保事项的担保权人鹏欣国际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出质人: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债务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质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丙方”)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担保期限:自2026年9月17日至2027年7月9日